

永安國中全球資訊網 - 和諧--活力--智慧--創新

轉知教育部「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身心障礙學生就讀普通班調整班級人數或提供人力資源及協助辦法」

輔導室(資源班)

發表人：

張貼在：2024/1/2 16:52:55

說明：

- 一、 依據教育部112年12月20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20174648D號函辦理。
- 二、 本案電子檔得於本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 (<https://edu.law.moe.gov.tw/>) 下載。
- 三、 若對本法規條文有任何疑問，請逕洽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施宛妤科員（電話：04-37061218）。